

加速器园区公寓、宿舍空调采购事项

邀请招标文件

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各专业单位：

现诚邀贵司参与我司加速器园区公寓、宿舍空调采购事项投标，该事项的情况和投标要求如下：

一、项目名称

加速器园区公寓、宿舍空调采购事项

二、项目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 11 号

三、采购内容：

加速器园区 E1、E2、E3 栋及 D1、D2 栋合计采购空调 120 台，具体要求如下：

- 1、品牌：奥克斯，规格参数：2 匹、壁挂式、家用变频节能、冷暖自清洁，三级以上能效，适用 24-35 m²；
- 2、按照指定位置拆除旧空调并搬运至甲方指定位置，安装新空调；
- 3、更换空调的 304 不锈钢支架，数量 120 套；
- 4、采购空调按甲方要求分批安装，分批付款，48 小时内响应。

四、邀标控制价及质保期：

1、邀标控制价：¥431,640 元（含设备费、安装费、管理费、搬运费、税费等全部费用，为总价包干）。

2、质保期：拾年

五、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或 2023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截止开标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加盖公章纸质证明），具备空调制冷维修安装 D 类 I 以上等级（空调维修安装）；
-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提供书面声明）；
-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磋商小组于磋商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
-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提交资料：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各一份
- 3、实施方案（含安装进度，质量承诺等）
- 4、投标书壹份（投标书装订成册，注明税点）

七、评标标准：

采用低价中标法（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低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80% 时，需提交合理的造价分析说明、否则标书做无效处理），如有投标意向，请认真阅读邀标函后把盖章版回函（附件），48 小时内生成 PDF 版本并盖章发送至 zhengxiaoxian@getpm.com 方可报名成功，若不回函，将视为放弃此次投标。报名后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一）中午 12:00 前将此事项的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并盖章封标报送至广州科学城绿地中央广场 A2 栋 29 楼品质部（郑小姐 020-82113287），逾期作弃标处理。

注：递送标书时，请着商务装，携带身份证到科学大道 60 号一楼大堂前台登记后，佩戴访客牌到 29 楼品质部

现场查勘联系人：杨教贵 15099990530

联系人：陈冠华 13580598181

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7日



附件一：

投标复函

致：广州凯云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我司于 2024 年 月 日收到贵司发出的加速器园区公寓、宿舍空调采购事项邀标文件，现我司确认 参与/不参与该项目。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备注：发送格式务必为盖章后生成 PDF 版本发送至 zhengxiaoxian@getpm.com 方可
报名成功；若不回函，则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回函原件应附至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联系人：郑小姐

联系方式：020-82113287



附件二：

现场踏勘确认单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现场 查勘联系人签字：		联系电话：	
已确认经过现场勘查，了解现场情况，熟悉邀标清单内容并无疑义。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踏勘时间：	2024 年 月 日 时 分		

说明：本“现场踏勘确认单”作为投标人完成现场查勘的证明，需编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视投标人不了解项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的投标报价，报价无效。